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10月9日，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电话形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0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侯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选举侯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并聘任侯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侯强：男，1976年12月出生，籍贯乌鲁木齐，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94年12月至2020年7月，任职于解放军部队；2020年12月至2022年3月，任新疆睿思高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新疆大山恒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10月至今，任天津纳晟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北京和展中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9月6日至今，任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侯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和展中达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

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裁）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总经理（总裁）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经选举，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委员：侯强、张军洲（独立董事）、刘建立、杨宇、冉然

主任委员（召集人）：侯强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委员：肖和勇（独立董事）、李哲（独立董事）、刘建立

主任委员（召集人）：肖和勇（独立董事）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委员：张军洲（独立董事）、李哲（独立董事）、侯强

主任委员（召集人）：张军洲（独立董事）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委员：李哲（独立董事）、肖和勇（独立董事）、侯强

主任委员（召集人）：李哲（独立董事）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总裁）侯强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任万鹏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任万鹏：男，汉族，1979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7月至2006年11月，就职于国家开发银行新疆分行；2006年11月至2011年9月，就职于国家开发银行评审三局；2011年9月至2017年2月，历任国家开发银行评审三局、扶贫金融事业部基础设施局副局长；2017年2月至2022年11月，任百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2年11月至2023年7月，在北京坤腾新能源有限公司任职；2020年9月至今，担任济南世创汇致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3年9月6日至今，任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任万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总裁）侯强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冉然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冉然：男，1985年8月出生，籍贯河北，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

职于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新能源上市公司开发投资与管理岗位。历任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总经理，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方区域总经理。2023年9月6日至今，任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冉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总裁）侯强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隋景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隋景宝：男，汉族，1963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共党员。历任铁岭市财政局企业科科长、铁岭市政府投融资管理办公室主任、铁岭公共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总经理、铁岭市财政局副局长；2013年1月至2014年5月，任铁岭财京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6年8月，任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5月15日至2023年9月6日，任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2月2日至2023年9月6日，任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5月至今，任铁岭财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隋景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长侯强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迟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迟峰：男，1977年8月出生，九三学社社员，本科学历，金融学专业。2001年至2007年9月，就职于辽宁省证券公司铁岭分公司；2007年9月至2011年9月，就职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分公司；2015年5月28日至2023年9月6日，任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4月至今，任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迟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的情形，迟峰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3年10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3年10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总经理工作细则》（2023年10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组织结构设置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组织结构设置管理制度》（2023年10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2023年10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财务管理制度》（2023年10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全面预算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的《全面预算管理制度》(2023年10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制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对董事不另行发放津贴，内部董事（即与公司之间签订聘用合同或劳动合同的公司员工或公司管理人员兼任董事）按照其所兼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对应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领取相应的薪酬。

公司对独立董事发放津贴，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20 万元/年（含税），按照月度进行发放。

外部董事（非公司员工担任的、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如出席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等）所需的交通、住宿等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3年10月制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制订〈业务专项激励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的《业务专项激励管理制度》(2023年10月制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制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年10月制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拟于2023年11月8日（星期三）在公司办公大楼八楼会议室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0日